

那天在厨房里,发现我的盛汤的勺子被摔成了两半,扔在了垃圾桶里。一问之下,是猫咪蓝宝干的好事,它经常偷偷溜进厨房,在里面随意流窜,在桌面上、各种瓶瓶罐罐之间自由行走,摔坏我的一个汤勺实在是太平常了。可是问题是,这个型号的汤勺并不好找,不是那种长柄的,是比饭勺长一些、勺体又深一些的那种盛汤盛粥的汤勺。记得是在家附近的购物中心蓝岛大厦地下一层一个杂货店买到的。

可是如今那个杂货店关张了。估计是因为生意没有那么好,租期一到就撤店了。我很喜欢去那里闲逛,什么都有,七零八碎的家庭必需品,到那里去找一定就有。比如夏天常用的摇扇,各种样式绑头发的卡子,大小饭勺汤勺,小型号的汤粥小锅,围裙、扫把、

消失中的东西

吴 霜

墩布、佐料瓶……老板总会态度和善地问,想找什么? 看看啊?

那个店铺被撤了,我的汤勺就是在那儿买的。如今去哪儿找那种我 using 合手的汤勺呢? 没办法,只好在网上搜。结果搜到了,种类还挺多,选到就下单了。东西买到了,但是心里不甘。我逛店的乐趣怎么就被剥夺了?

我们的生活不能只是图省事省时间吧? 在网络购物平台上可以选购自己需要的各种物品,从大到小,由简入繁,如今没有你在网上找不到的。不过置身琳琅满目的各类商品之中的购物乐趣却离我越来越远了。

我们的城市,我们生活的地方,那些鳞次栉比的商店怎么越来越少了

呢? 我们生活的环境里怎么能没有商店呢? 是的,我们可以在那个小

小的手机里得到几乎一切我们所需的生活用品,但是这一切都是发生在我那个一百多平方米的小家里,我可以在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完成购物,眼睛紧盯着巴掌大的手机屏幕,色彩斑斓,万物皆有,要有什么什么,除了看不见实物以外一切皆可实现,这就是眼下我们的生活常态。开始时觉得有意思,方便嘛,省时省力嘛,迅捷嘛,下单一两天货物就送来了,大到冰箱彩电空调家具,小到一针一线一个纽扣,足够你挑花眼。一人床上躺,万事皆可通。怪不得现在有很多总是宅在家里的孩子,家长凑在一起的时候吐槽自己的子女怎么会变得这样懒散,为什么他们不出去跑跑跳跳,为什么不去健身房,为什么不出去聚

远销到欧美、日本等国家。每到炒茶时节,表姐家就变得忙碌又充实,南来北往的客人一批又一批,有采购商、批发商,也有专门来喝茶的朋友。表姐说,虽然这样的日子得起早贪黑地干活,但看着前方有奔头,累点也不怕。

喜欢采茶,还缘于一首叫《采茶曲》的民歌。“茶山青青溪水长,云遮雾绕好风光。清晨姑娘采茶来,云里雾里采茶忙。巧手好似蝴蝶舞,左左右右齐飞翔……”这首民歌旋律

优美、歌词清新。小学的时候,我们曾以《采茶曲》为伴奏旋律编排舞蹈参加全县的文艺汇演,得了二等奖,节目中有很多双手采茶的舞蹈动作,一场演出下来,内心深处就对采茶有了一种难舍的情结。

因为喜欢茶叶,所以长大后,我第一次发表作品时就给自己取了一个笔名就叫“沁茗”,意思是“沁人心脾的茶叶”,“沁”是指香气、液体等渗入或透出,让人感到舒适;也用来形容欣赏了美好的诗文、乐曲等,让人感到清新、爽朗。“茗”则是东方饮食文化最具代表性的精华之物——茶叶,蕴含着东方特有的矜持与含蓄。喜欢茶叶,也喜欢茶叶那种清新淡雅、与世无争的意韵,而“沁人心脾的茶叶”自然是上好的香茗,是很醇、很香,让人爱不释手的。所以这个笔名就一直沿用至今。

如今,已经没有空闲再让我重温儿时采茶的那种快乐,只是记忆深处总会浮现出采茶的情景,仿佛与喝茶是一个滋味:回味悠长,别有一番情趣在心头。



静谧之路 (油画) 黄 石

会和伙伴们见见面,为什么……总之,年轻人为什么都变成了“宅人”?

记得我们的青年时代,那是努力奔跑的时代,全身心奋斗的时代。我那时上大学奔跑在路上,总是骑着我的小轱辘自行车,满大街地穿行。一路上看到街道两边的各色商户,就像一张张行走的图画,一卷逐渐拉开的长卷,大大小小的街巷,有人出出进进的商店门面,色彩各异,规模不同,有的店里人满为患,有的则是门可罗雀。有笑容满面的,大声说笑的,有拉拉扯扯的,甚至还有叉着腰骂架的。我有一次在街上走的时候就看到一个年轻女性和一个年纪大的老爷子一前一后从一个商店里走出来,耳边听得女士扯着大嗓门旁若无人地说着:

“你干什么呢? 天天逛游,孙子不管,就知道上这地方来瞎嘚瑟! 越老越不是东西! ……”我当时正走在旁边,听着直觉得气愤! 就停下来她说:“别这么对老人说话,你觉得自己很得意很有面子是吗?”那女的没想到会有人上来插一杠子制止她的蛮横,一时间就愣在那儿了,眨着大眼一时不知该怎么回应。记得当时有路人 also 侧目斜视那个衣衫不整鲁莽不羁荒腔野调的女人。而我,已经走远了。

我们确实一直在诟病

许多素质不高的生活现象,一直在批评一些普通百姓的生活态度不够现代不够文明。我们现在似乎了解了一些时尚的文明,于是有了想要改变的欲望。可是别忘了,我们也是有着几千年历史文化的国家,标准从来都不是独一无二的,一切事物都是参差不齐、高低不一的,更多的是对比和不同。人们从这些对比和不同中去伪存真,辨别出生活的道理。可是如今,我们的生活正在变得越来越虚化,人们生存的现状离实体越来越远。这怎么可以?

据说许多国家已经在制定国规以保护岌岌可危的实体店的存在了。想一想,如果以后我们生活的街道边,除了酒店和餐厅,几乎没有了那些颜色鲜亮多种多样的商铺店面,甚至没有了书店、百货店、家具店、锅碗瓢盆店和一切的生活用品店……我们的生活少了多少乐趣? 少了多少体验? 少了多少接触? 又少了多少道理?

我家楼下的那家京客隆店最近也关了,门外的提示是“装修改造中”。关闭前我至少可以从那里买得到肥皂和拖鞋,现在我从手机的商业平台上去寻找这些东西。希望他们真的是重新装修,或者升级改造也行。有一天这里重开张,我必定会雀跃不已。



有一天看见一段视频,一位高人在一张白纸上写毛笔字。他说,他每个早晨走向这张铺在桌子上的白纸,感觉就像在走向一片光明。

汉字的书写是一种个人化的修行活动。上手,字失去意义,纯粹的形而上运动。写字是运气,写笔画,上手,运气。凝神,去除意义、杂念。

字的结构、笔画放之四海而皆准。上手,人人不同。“祭神如神在”,神就是无。唯其无,乃生出无限之有。

汉字本身就是神赐。仓颉造字,天雨粟,鬼夜哭,神现身了。

《易经》:“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谓之象。圣人设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

郁郁乎文哉,吾从周! (《论语》)

中国文人写字是一种日常的修行。文明不是一个空洞的大词,而是个人在文的加入中为自己的生命去蔽,超越与生俱来的黑暗无明、弱肉强食的动物性“活着”,被文照亮、文明,成为“仁者人也”之人。

人皆可为圣人。写字乃一途。

写字是对“居敬”的日常练习。通过写毛笔字,人就开始入神,成为文人,超越庸人,为当代论者所未识。笔走龙蛇、入木三分、力透纸背、龙飞凤舞、行云流水、落笔如云烟、飘若浮云、矫若惊龙、铁画银钩、颜筋柳骨……都是形容仙人的。

临颜,如入仙境。

古往今来,写汉字超凡脱俗,入圣者不在少数。

李白的《上阳台帖》是神品。字如其人。

向曾遇一乡村小学教师,毛笔字写得好,在村里有圣人地位,村人每有节日,必得他的字始安心。

现在不写字了,汉语拼音化,神采奕奕的人也越来越罕见了。

写字这个地方传统的丧失,令生活更加庸俗,短平快。

中国知识分子不会写毛笔字,就如西方知识分子。文人已经不会写字了。

两旁的山林茂密,从我永远热爱的家乡,原本山上流下来的丰富的雨水就是,我告诉自己。让小河变得清澈而活泼。回到自己家的院子里,一场大暴雨的来临,让本的时候,我才感到真正的已枯瘦的河流恢复了往日灿烂夏天已经来临。院的丰腴。

汽车在穿过那长长的隧道的时候,一切变得黑暗,仿佛与世隔绝。里面有呼啸的凉风,吹奏一曲孤独而恬静的山村牧歌。翻过山岭,过隧道,回到家乡的时候,我觉得自己的灵魂好像进行了一场洗涤,因而呼吸也变得顺畅欢快。

雨水充沛的季节,河床变得宽阔迷人。人们在溪滩旁整理一些从上游冲下来的杂物,那些被搁在桥墩下枯了的竹梢,还有一些被撞破的南瓜。这样,溪滩就干净了许多。走过八字桥的时候,往下看,可以看得清水底的卵石。

我忽然想,这应当是

夜晚,我在露台上仰望天空,那漫天的星斗熠熠生辉。这时候,我在世界上最卑微的一个角落里,打量着这个世界。山谷那边吹过来清凉的夜风,树枝沙沙作响,提醒我可以早点入睡。我扇着蒲扇,在黑暗中不断地驱赶蚊子,却久久不愿入睡。

星期天的早晨,坐在窗前一边喝茶,一边翻阅书,就看到了南宋著名诗人陆游的名作《临安春雨初霁》,其中有“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矮纸斜行闲作草,晴窗细乳戏分茶”之句,感觉很亲切。

于是想起这个季节,在老家,是人人上山采茶的时节。打个电话回去,那头果然说,大家都上山采茶去了,一天可以采百来元钱呢,这可是农村人一年中收获最好的时节,谁也不

肯待在家里,眼睁睁地看着手中的钱溜走啊。表姐家早在几年前就已开了茶厂,买了许多机器,这两天正忙着没日没夜地炒茶,她说:“你回不回来一趟? 拿些新茶去尝尝鲜。我们老家的茶那可是真正的绿色高山茶,保你一点污染也没有。”说实话,这个季节我是想回趟老家,但不是去品新茶,而是想再去体验一番采茶的乐趣。

已经有多少年了,没有上山采过茶叶?

记得儿时,我就住在外婆家的东厢房里。白天跟着表姐妹们上山采茶叶,晚上围着大锅炒新茶。

背着背篓,戴着斗笠,大家就成群结队地上山去,表姐妹们都是“熟练工”,采起茶来的速度不知比我快几倍。她们采得少了,是要被大人讲的,但我没有采茶任务,乐得逍遥。我总是拣最漂亮的三叶茶采,芽儿尖尖的那种,老的不要,太小的采着麻烦,也不要。看到茶树旁边的野草草,就坐下来吃一阵;看到竹林里的小竹笋就放下背篓挖一阵;还有好看的小花,也要摘来戴在头上的……所以一个上午下来,我的背篓基本上只是小小的一个窠底茶叶。但那茶芽的清香、采摘的快乐、淘气的玩耍,却是大大的背篓装不下的。

表姐是个采茶能手,采茶速度特别快,看她采茶就像看她的双手在跳舞。那时的表姐不仅是采茶能手,人也长得年轻漂亮。有一年,县里举行采茶比赛,她得了第一名,结果镇上就有一个英俊的小伙看中了她。那小伙家境殷实,且是家中独子,经过一段时间的自由恋爱后,表姐就嫁了过去。很多女孩都羡慕表姐找了一户好人家,这段佳话在当时的城镇上传为美谈。

因茶结缘,如今表姐家真的开了一家茶厂,茶叶不仅卖到国内各地,还

编者按:人的一生中,有各种各样的岔路口,因为选择,而通向不同的人生路径,而放弃,大概也是一种选择。今起请看一《选择》——

接到邀请,来谈一谈人生不同阶段的选择时,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乍一想,我好像没有经历过什么特别艰难的选择,人生每个阶段的变化,似乎都发生得自然而然。但再一想,我,一个写作者、采访者、儿童阅读推广人、每天接送三岁女儿上幼儿园的妈妈,能成为此时此刻的我,正是过去三十二年人生种种选择汇聚在一起的结果。

现在是晚上十点二十分,女儿总算睡着了,我也终于有了一点属于自己的时间,可以开始写作了。

我是如何成为此时此刻的我的?

回想我不长不短的人生,第一个重要的选择是去英国留学。这个决定的源头,要追溯到九岁那年的暑假。爸爸出国读研究生,我跟妈妈到纽约探望他,从此便有了出国读书的愿望。十四

岁那年,愿望实现了。去之前,没有紧张和害怕,只有满心的期待。去之后,发现愿望很美好,现实很残酷。

在中国学的英语真的是英语吗? 怎么上课一句都听不懂。每节课都昏昏欲睡,手臂上掐出一个个新月形的印子,仍阻挡不了眼皮和眼皮相会。交朋友更是难上加难。第一个学期,心缩成小小一团,每一天过得如履薄冰。

可是,或许是因为出国这件事从头到尾都是自己主动的选择吧,遇到问题只有一个办法,解决它。出国前,我并不算勤奋,对未来自己会成为怎样的人,也还没有太多的想象。到了英国后,功课虽然不多,但我利用所有的课余时间来做一件事,学好英语,让自己跟其他同学站在同一起跑线上。四年后,我考上了还算不错的大学,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读历史系。

大学二年级的暑假,我在电脑里打开了一个新的 Word 文档,准备写一篇长篇小说。两年后,小说出版,取名《蓝蜚:伦敦三年》。选择写作,或许是我众多选择里,最为重要的一个。关于写作的记忆从小学写周记开始,一直流淌至

此时此刻。在学业最繁忙的时候,在月月出差的时候,在初为人母每天只能断断续续睡上几个小时的时候,我依旧选择为写作留出空间和时间。和真正的作家比起来,作品的数量和质量都仍差得很远。可是,把点子一个一个记在手机“备忘录”里,坐在电脑前,按下键盘,看见黑色的方块字一个出现,依旧是最幸福的时刻。尽管并不容易,我选择不断追寻、紧紧抓住这样的幸福。

对于现在的我来说,最重要,最意料之中,也是最艰难的选择,或许是成为一个每日花大量时间陪伴孩子成长

的妈妈。今天晚上,我们一起读了《巴巴爸爸和圣诞礼物》,她唧唧呱呱说个不停,我很幸福。可是,选择这样幸福时刻的背后,是许许多多放弃。前两天,朋友邀请我做演讲嘉宾,机会难得,我挣扎了很久,选择了拒绝。还有两本书没有翻译,还有三篇采访稿没整理,暑假马上就要到了……我告诉自己,放弃也是一种选择。

是啊,小到一日三餐,大至大学专业、职业道路、生育育女,人的一生当中,时时刻刻都充满选择。我做过不假思索的选择,做过懊悔不已的选择,做过回过头来觉得庆幸的选择。一个又一个的选择,让我成为此时此刻的我。我接纳此时此刻的我。我喜欢此时此刻的我。

十日谈

跟着直觉走,只有做真心喜欢的事,才会乐此不疲。请看明日日本栏。

责编:殷健灵